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承辦人：黃美玲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73
傳真：27256372
電子信箱：hml@tpedu.t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035738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 貴校所屬教師擔任學校教師會理事長週五下午不排課，以便於辦理及參與相關教師活動及會議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臺北市教師會100年6月17日北市教師辦字第100101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該會年度計畫100學年度相關會議固定於週五下午舉行。請 貴校在教師授課時數不變原則下，斟酌配合調整於上述時間給予不排課之協助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



裝

訂

線